

证券代码：300365

证券简称：恒华科技

公告编码：2018（003）号

##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北京市财政局、北京市国家税务局、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：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GR201711007559

发证时间：2017年12月6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起连续3个年度（2017年度-2019年度）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，不会对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月30日